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13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視訊輔助股東會(採實體股東會並以視訊輔助方式召開)

時間：中華民國113年5月2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地點：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202號1樓

視訊會議平台：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

【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開會起迄時間：上午九時至上午九時四十八分

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時之處理方式及處理情形：

處理方式：訂於113年5月30日(星期四)上午9時正，於原地點延期或續行集會；

惟如扣除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之出席股數後，出席股份總數仍達

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時，股東會應繼續進行，無須延期或續行集

會。

處理情形：本次會議視訊會議平台未發生障礙情形。

主席：董事長 苗豐強



記錄：李瑞瑜



出席董事：苗豐強、何繼武、張光正

出席獨立董事：呂學錦、郝挺

列席：林繼恆律師、劉倩瑜會計師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包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徵求人及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持有股數為 854,457,018 股，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

數 1,206,556,789 股（已扣除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無表決權之股數）

二分之一，佔 70.81%。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查核112年度各項表冊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一)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獲利百分之零點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

(二)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 112 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為新台幣 2,213,050 元及新台幣 6,500,000 元，皆以現金方式發放。

第四案

案由：112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第三項之規定，股利分派以發放現金為之時，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二)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1,568,523,825 元分派現金股

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1.3 元，現金股利發放日為 113 年 4 月 30 日。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有關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

(二)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854,457,018 權

表決結果	權數(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	802,494,291 權	93.91%
反對	213,919 權	0.02%
無效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	51,748,808 權	6.05%

本案照原董事會提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2 年度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1,783,630,142 元，11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茲附盈餘分配表如次：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7,916,942,677
(一)加：本年度稅後盈餘	1,783,630,142
加：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2,999,646
加：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37,584,806
加：子公司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數	798,914
減：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459,500,661)
減：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11,376,656)
本年度稅後盈餘加計其他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 之數額	1,354,136,191
(二)減：法定盈餘公積	(135,413,619)
可供分配盈餘	19,135,665,249
(三)本期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 1.3 元)(附註)	(1,568,523,825)
期末未分配盈餘	17,567,141,424
附註：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及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第三項之規定，現金股利由董事會決議分派之，並已列入本次股東常會報告事項第四案報告之。	

(二)上表之股東配息率為截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有權參與配發總股數 1,206,556,789 股估算之數字。

(三)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四)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854,457,018 權

表決結果	權數(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	803,932,523 權	94.08%
反對	345,928 權	0.04%
無效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	50,178,567 權	5.87%

本案照原董事會提案表決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變更本公司名稱及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一)本公司為整合集團資源，擴大營運面向及業務內容(如供應鏈多元化運籌管理中心、國際市場調研和趨勢分析、新國際業務及市場拓展、全球ESG挑戰與法令遵循等)以提升控股公司綜效，擬變更公司名稱為「神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為配合本公司名稱變更、上述業務營運發展所需增加所營事業項目及實務作業需要，擬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之前後部分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四。

(三)敬請 公決。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854,457,018 權

表決結果	權數(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	790,099,130 權	92.46%
反對	259,400 權	0.03%
無效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	64,098,488 權	7.50%

本案照原董事會提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一)為配合112年3月17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120004167號公告之規定，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之前後部分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五。

(二)敬請 公決。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854,457,018 權

表決結果	權數(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	789,629,523 權	92.41%
反對	762,223 權	0.08%
無效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	64,065,272 權	7.49%

本案照原董事會提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配合子公司神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神達數位)未來申請股票上市計畫，本公司得辦理所持有神達數位股份之對外釋股及/或放棄神達數位現金增資認股權利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一)為配合子公司神達數位營運發展、吸引及留任所需專業人才、及為符合申請股票上市之法令規定，於申請股票上市前，本公司對神達數位持股需降至70%以下，且上市掛牌時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及前開公司之董事、監察人、代表人，暨持有公司股份超過股份總額 10%之股東，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神達數位之股份不得超過上市掛牌時已發行股數之70%，所規劃未來申請股票上市之股權分散，擬在維持本公司對神達數位控制力(如本案說明(三).)之情形下，於神達數位上市前，本公司得依下列方式一次或分次辦理對外釋股及/或放棄認購現金增資認股權利：

1.處分神達數位之股份：

本公司處分神達數位之價格，應依本公司及神達數位適用之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價格訂定之相關決策程序，其價格應不低於本公司決議處分神達數位之董事會前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每股淨值，但如該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者，除不低於前述之淨值外，另應依當時市價議定之，必要時應委由獨立專家就價格合理性出具意見書，做為決議之參考依據。本公司處分神達數位股份，將優先依本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之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依得認購時之持股比例優先認購，惟

為避免股務成本增加，以最近一次停止過戶之股東名簿記載股東持股比率計算得認購神達數位壹股(含)以上之股東為限。另考量神達數位營運發展、吸引及留任專業人才以達提高經營績效之目的，如本公司股東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部分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交易相對人將以神達數位員工、本公司暨關係企業員工及對神達數位營運發展有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或財務性投資人為原則。其實際交易張數、價格、交易作業時程等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本公司董事會依當時市場狀況及神達數位營運情形等訂定之，並按本公司當時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

2.放棄認購神達數位現金增資得認購部份：

本公司放棄認購神達數位現金增資部份，應依本公司及神達數位適用之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價格訂定之相關決策程序，其價格應不低於神達數位決議現金增資之董事會前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每股淨值，但如該股票已在證券營業處所買賣者，除不低於前述之淨值外，另應依當時市價議定之，必要時應委由獨立專家就價格合理性出具意見書，做為決議之參考依據。考量其營運發展、吸引及留任專業人才以達提高經營績效之目的，除依法保留現金增資股數 10%~15%由神達數位之員工認購以及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與相關法令規定應全數提撥辦理公開發行與承銷外，本公司得放棄認購神達數位現金增資之股份，由本公司符合資格之股東優先認購，如本公司股東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部分，將促請神達數位在放棄認購股數範圍內以洽特定人認購之方式，對神達數位員工、本公司暨關係企業之員工及對神達數位營運發展有助益之策略性投資人或財務性投資人為原則，提出認購要約，並按本公司當時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其中本公司符合資格之股東係指在可認購神達數位現金增資股份時，本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之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且依其所載持股數按比例計算得認購神達數位現增新股股數達壹股(含)以上者(屆時本公司股東得依相關辦法辦理拼湊)。惟實際現金增資發行張數、價格、特定人之洽定及作業時程等事宜應以神達數位董事會之決議為準。

(二)神達數位申請登錄興櫃或上市相關作業所需釋股，本公司應依相關

法令及上市相關規範提撥股票供券商認購及過額配售等作業程序，提撥股數與價格則依相關法令及上市相關規範、當時市場狀況以及神達數位營運情形與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三)辦理完成上述之釋股及/或放棄現金增資認購作業後，本公司對神達數位之直接或間接綜合持股比例，於其上市掛牌時，仍應不低於50%，以保持控制力及發揮集團綜效。

(四)以上辦理神達數位之釋股及/或放棄現金增資認購等相關事宜，提請本公司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五)敬請 公決。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投票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854,457,018 權

表決結果	權數(含電子投票)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	790,013,383 權	92.45%
反對	342,824 權	0.04%
無效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	64,100,811 權	7.50%

本案照原董事會提案表決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本次股東會各議案均無股東提問)

七、散會

附件一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112 年可以說是生成式 AI 的元年，相關數據與預測都顯示，人們正處在一次千載難逢的革命浪潮中，這股 AI 浪潮將迎來長達十年以上的榮景。然而地緣政治發展具不確定性，通貨膨脹及升息決策雖進入舒緩期，但仍在相對的高基期，導致經濟成長趨緩影響企業營收展望，中國這個世界第二大經濟體的復甦充滿挑戰及不確定性。綜觀全局，112 年是個景氣詭譎卻處處充滿機會的一年，因應新科技應用及全球供應鏈的重組，神達投控子公司在 112 年 7 月以授權模式接手了英特爾 DSG（資料中心解決方案事業部）後續系統銷售製造及服務以滿足區域和跨國客戶需求，開創成長的新模式。

神達投控秉持熱忱、創新、執行與專業，加上企業韌性，應變世界局勢牽動的商業變化，神達投控仍齊心協力、博採眾長，堅持使命必達的完成出貨。茲將 112 年經營成果與 113 年展望說明如下：

112 年度營業結果

神達投控 112 年度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 355.36 億元，屬母公司稅後淨利為 17.84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1.48 元。

榮耀與創新

1. 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於上市公司排名級距為 6%-20%，並連年入選「臺灣公司治理 100 指數」成分股。
2. 神達數位進階版車載視訊管理解決方案 MioEYE K series + VisionMax 獲得 32 屆台灣精品獎(Taiwan Excellence Award)。
3. 神達數位機車用分離式行車記錄器 MiVue M820WD Series 獲得 32 屆台灣精品獎(Taiwan Excellence Award)。
4. 神達數位 4G LTE 聯網行車記錄器及其解決方案 MiSentry 12T series / MiSentry A60 series / MioNEXT App 獲得 32 屆台灣精品獎(Taiwan Excellence Award)。
5. 神達數位電子後視鏡型行車記錄器 MiVue R850D 獲得 112 年 iF 設計獎。
6. 神達電腦及神雲科技新竹廠區參與經濟部工業局「電子資訊智慧製造與服務型機器人應用推動計畫」，運用 CFX-IPC-2591 及 HERMES，建置符合未來高階智慧製造（AI 以及大數據）需求的示範線。
7. 榮獲勞動部 112 年度企業永續報告公開職業健康與安全指標之「績優企業」。
8. 榮獲 112 年 TCSA 電子資訊製造組永續報告書獎之「銀級獎項」。
9. 榮獲桃園市政府母性健康守護聯盟一模範事業單位。

研發成果

1. 神雲科技推出新一代 Open RAN DU/CU 伺服器。
2. 神雲科技 TYAN®推出支援第五代 Intel Xeon 可擴充處理器伺服器平台。
3. 神雲科技 TYAN®推出支援第四代 AMD EPYC™ 9004 系列處理器的 HPC、雲端及儲存伺服器平台。
4. 神雲科技 OCP 伺服器 CP2S11 獲得 OCP Inspired™認可。
5. 神雲科技於 2023 世界超級電腦展(SC'23)活動，展出一系列 TYAN® AI/HPC 伺服器、Intel®伺服器系統以及浸入式液態散熱方案。
6. 神達數位推出跨時代聯網型行車記錄器，Mio MiSentry 12T 搭配專屬手機 App 隨時隨地全面守護你的愛車。
7. 神達數位推出創新的 MiVue 955WD，是一款主機前鏡頭 4K 加上後鏡頭 2K，搭配安全預警六合一功能的 GPS WIFI 雙鏡頭行車記錄器。
8. 神達數位旗下 Mio 品牌在日本舉辦了 MiVue™ M820D 騎士專用行車記錄器媒體發表會，深耕與開拓新機會。
9. 神達數位車載視訊管理解決方案 EVO 聯網型行車記錄器，最多可擴充到七路攝影鏡頭。
10. 神達數位於 2023 台北車電展中展示一系列車用電子相關產品，包含 Smart Mobility / Smart Telematics 以及 Smart Industries 領域產品。

113 年營運展望

步入 113 年，產業仍將面臨許多挑戰，整體來看，受地緣政治、淨零減排兩大主軸趨動，生成式人工智慧、車載資通訊服務、邊緣運算，皆是備受關注的關鍵產業。考量地緣政治發展具不確定性，俄烏戰爭還沒結束，以巴衝突又接著上演，但看升息決策及通膨影響有望於進入尾聲，對整體發展可望逐漸恢復成長動能。113 年成長幅度大的地區還是在亞洲，中國大陸近期的採取經濟措施，整年經濟成長會比 112 年樂觀及正向。

集團主要兩大事業，神雲科技的雲端與邊緣運算和 5G ORAN 及 AI 業務，以 ODM 與 TYAN 品牌結合 DSG（資料中心解決方案事業部）兼具的豐富產業執行經驗與資料中心驗證能力，透過策略聯盟以及區域緊密的合作，提高客戶滿意度，加上新客戶以及新產品的開發驗證，達到成長目標。神達數位的車用電子、車載資通訊服務和 AIoT 軟硬整合服務，隨著全球車用市場的穩定復甦，神達數位與合作夥伴一起深耕及開發無限可能的車聯網領域進而延伸至 AI 軟體的相關邊緣運用，從提供軟硬體服務轉型到提供價值型交通行動服務(Mobility as a Service, MaaS)，為長遠的成長奠定深厚的根基，維持成長的目標。

神達投控將持續執行短中長期集團減排目標，並於各廠區有效管理太陽能發電計劃，加強投資於減少污染產業及綠能金融商品等。在植樹計劃上，與專業護樹團隊合作著重於去年在高山區種下 6,250 棵樹(比原訂的 3,750 棵樹高出 2,500 棵樹)之後續巡查及養護的執行，對於減緩地球暖化、水資源保護與生物多樣性發展，具備重大意義。隨著 AI 年代的來臨，內部對於資安防護活動與演練將會更緊密，風險控管關注，以及強化員工關懷與照顧，將 ESG 永續經營的文化逐漸植入企業日常中。神達投控也將持續推動集團數位轉型、智能整合服務以及布局策略，以穩健的成長與獲利回饋給長期支持的股東。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順利

董事長 苗豐強



總經理 何繼武



主辦會計 黃秀玲



附件二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2 年度（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倩瑜會計師及李典易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後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致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呂學錦

呂學錦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3 日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676 號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神達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神達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神達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八)所述，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因對關聯企業—Concentrix Corp. 持股比例下降並喪失重大影響力，認列處分投資利益計新台幣 9,027,054 仟元，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意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www.pwc.tw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神達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神達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銷貨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一)，考量收入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神達集團產品眾多，銷貨交易條件多元，銷貨收入認列時點須依照個別合約判定貨物之控制是否移轉與客戶，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執行查核程序包含與管理階層討論及評估收入認列相關政策；測試收入認列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抽查客戶交易條件、履約義務及價格並核對已出貨之佐證文件以確認入帳時間及金額之正確性；選取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核對交易文件確認銷貨交易紀錄於適當期間。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神達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電腦及其附屬設備、通訊等相關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及受市場需求波動，產生存貨呆滯、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神達集團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進行存貨評價，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



表附註五（二）；由於神達集團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判斷，因此將存貨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執行查核程序包含與管理階層討論及評估存貨評價政策；測試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檢查存貨庫齡計算邏輯及確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分類適當；測試用以決定呆滯、過時陳舊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依據，進而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個體財務報告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神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神達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神達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神達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神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神達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



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神達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倩瑜

會計師

李典易

劉倩瑜
李典易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3 日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321,029	9	\$ 7,801,360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43,879	-	154,069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739,825	2	1,093,658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895,873	1	280,400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4,865	-	40,99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十二(二)	4,050,024	5	7,728,310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七及十二(二)	63	-	4,198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六)及七	7,143,010	8	158,30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9,487	-	42,587	-
130X	存貨	六(七)	8,929,545	10	9,244,866	11
1410	預付款項		242,986	1	399,34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893	-	17,63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1,539,479</u>	<u>36</u>	<u>26,965,716</u>	<u>3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39,190,794	44	40,920,994	48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及八	502,603	1	69,90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7,886,588	9	7,499,596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7,209,141	8	7,768,091	1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及七	244,540	-	286,786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二)	1,209,728	1	1,230,077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三)	103,193	-	113,82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一)	695,805	1	649,72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八)	170,454	-	75,61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7,212,846</u>	<u>64</u>	<u>58,614,609</u>	<u>70</u>
1XXX	資產總計		<u>\$ 88,752,325</u>	<u>100</u>	<u>\$ 85,580,325</u>	<u>100</u>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 861,073	1	\$ 3,623,778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五)	849	-	11,112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四)	212,800	-	306,861	-
2170	應付帳款		5,913,013	7	5,730,648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72,804	-	161,72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六)及七	9,402,684	11	4,219,223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74,510	1	905,201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九)	131,087	-	227,68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29,040	-	41,731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七)	445,629	1	471,78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343,489</u>	<u>21</u>	<u>15,699,754</u>	<u>1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	581,665	1	437,694	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九)	154,491	-	129,42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一)	7,846,225	8	8,202,099	1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103,154	-	127,35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95,470	-	291,26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8,981,005</u>	<u>9</u>	<u>9,187,840</u>	<u>11</u>
2XXX	負債總計		<u>27,324,494</u>	<u>30</u>	<u>24,887,594</u>	<u>29</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	12,065,568	14	12,065,568	1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一)	22,789,603	26	22,610,906	2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3,887,851	4	2,938,59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9,271,079	22	20,434,720	2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三)	3,310,848	4	2,754,695	4
3500	庫藏股票	六(二十)	-	-	(162,874)	-
31XX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u>61,324,949</u>	<u>70</u>	<u>60,641,613</u>	<u>71</u>
36XX	非控制權益		102,882	-	51,118	-
3XXX	權益總計		<u>61,427,831</u>	<u>70</u>	<u>60,692,731</u>	<u>71</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一)及(二)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8,752,325</u>	<u>100</u>	<u>\$ 85,580,325</u>	<u>100</u>

董事長：苗豐強



經理人：何繼武



會計主管：黃秀玲



神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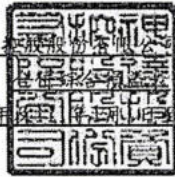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四)及七	\$ 35,536,013	100	\$ 47,832,95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及七	(31,046,205)	(87)	(43,997,139)	(92)
5900 營業毛利		4,489,808	13	3,835,818	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九)、(三十)、七及十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014,385)	(3)	(1,005,767)	(2)
6200 管理費用		(1,209,187)	(3)	(1,240,39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02,831)	(7)	(2,504,501)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304,300	1	(273,844)	(1)
營業費用合計		(4,422,103)	(12)	(5,024,508)	(1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67,705	1	(1,188,690)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五)	144,287	-	102,799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六)及七	977,851	3	893,262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七)	(259,648)	-	10,177,057	2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八)及七	(121,443)	-	(107,71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1,192,508	3	1,461,403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33,555	6	12,526,806	26
7900 稅前淨利		2,001,260	7	11,338,116	2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一)	(213,815)	(1)	(2,041,225)	(4)
8200 本期淨利		\$ 1,787,445	6	\$ 9,296,891	19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031	-	\$ 16,09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736,468)	(5)	(963,157)	(2)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8,910	-	48,06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06)	-	(3,22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714,333)	(5)	(902,212)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48,350	6	1,981,207	6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2,004)	(1)	38,67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886,346	5	2,019,881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72,013	-	\$ 1,117,669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59,458	6	\$ 10,414,560	2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83,630	6	\$ 9,294,214	19
8620	非控制權益	\$ 3,815	-	\$ 2,677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955,763	6	\$ 10,411,003	23
8720	非控制權益	\$ 3,695	-	\$ 3,557	-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48		\$ 7.7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46		\$ 7.75	

董事長: 苗豐強



經理人: 何繼武



會計主管: 黃秀玲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送豐稷：收海後

經理人：何熾武



會計主管：黃秀玲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01,260	\$ 11,338,11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九)	1,033,192	1,063,120
攤銷費用	六(十三)及(二十九)	106,195	99,497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304,300)	273,8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六(二十七)	(73)	9,473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八)	121,443	107,715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五)	(144,287)	(102,799)
股利收入	六(二十六)	(738,126)	(610,63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八)	(1,192,508)	(1,461,4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七)	(4,623)	(5,081)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六(二十七)	1,317	(10,093,261)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六(七)	(1,147)	1,391,4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5,486	(38,924)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3,998,385	(2,210,602)
其他應收款增加		(7,068,522)	(80,940)
存貨減少		301,047	1,686,361
預付款項減少		154,386	350,396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8,868	1,0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減少		(91,494)	(146,82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27,593	(1,476,641)
其他應付款增加		5,290,216	466,695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72,785)	131,08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6,357)	(109,125)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3,060)	(3,472)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		183	26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12,289	579,407
收取之利息		125,469	100,205
收取之股利		1,483,272	1,466,959
支付之利息		(134,338)	(95,635)
支付之所得稅		(278,372)	(299,0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708,320	1,751,934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0,689)	\$ (178,01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1,631,210	300,5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		16,432	13,615
退回股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069,529)	378,59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七	-	(188,29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911,442
預付投資款增加		(25,000)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3,418	119,07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472,764)	(857,9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064	8,273
存出保證金減少		3,319	5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三)	(95,574)	(147,092)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二)	(1,793)	(3,03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1,62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78,534)	1,357,14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三十四)	(2,744,150)	398,541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四)	404,363	58,538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四)	(263,991)	(220,183)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四)	9,060	4,748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四)	(44,781)	(37,421)
發放現金股利	六(三十三)	(1,562,129)	(2,395,106)
庫藏股票處分	六(二十)	327,099	70,702
與非控制權益交易		54,141	-
逾期未領取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六(二十一)	990	4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19,398)	(2,119,71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0,719)	160,5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19,669	1,149,9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7,801,360	6,651,4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8,321,029	\$ 7,801,360

董事長：苗豐強



經理人：何繼武



會計主管：黃秀玲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3915 號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之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三)所述，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因對關聯企業-Concentrix Corp. 持股比例下降而喪失重大影響力，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計新台幣 9,027,054 仟元，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神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及神達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三)，該三家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占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達 78%，故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的關鍵查核事項列為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銷貨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考量收入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的財務報表影響重大，銷售產品眾多、銷貨交易條件多元，銷貨收入認列時點須依照個別合約判定貨物之控制是否移轉予客戶，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執行查核程序包含與管理階層討論及評估收入認列相關政策；測試收入認列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抽查客戶交易條件、履約義務及價格，並核對已出貨之佐證文件以確認入帳時間及金額之正確性；選取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交易，核對交易文件確認銷貨交易紀錄於適當期間。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電腦及其附屬設備、通訊等相關產品，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及受市場需求波動，產生存貨呆滯、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進行存貨評價，由於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判斷，因此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存貨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執行查核程序包含與管理階層討論及評估存貨評價政策；測試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檢查存貨庫齡計算邏輯及確認過時陳舊存貨項目分類適當；測試用以決定呆滯、過時陳舊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依據，進而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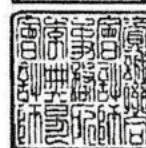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倩瑜

會計師

李典易

劉倩瑜
李典易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3 日

神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個 別 財 務 報 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524,436	3	\$ 1,302,899	2
1200	其他應收款		1,551	-	22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64,461	1	1,265,691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7,907	-
1410	預付款項		1,188	-	1,13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991,636	4	2,577,848	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15,089,737	18	15,841,931	1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三)	65,607,904	78	63,398,437	7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	-	796	-
1920	存出保證金		106	-	106	-
1960	預付投資款		25,000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0,722,747	96	79,241,270	97
1XXX	資產總計		\$ 83,714,383	100	\$ 81,819,11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200	其他應付款		\$ 20,523	-	\$ 33,538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609,774	1	6,304,498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27,758	1	718,91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8	-	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58,173	2	7,056,950	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三)	269,499	1	258,745	-
2620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	七	20,361,762	24	13,861,810	17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631,261	25	14,120,555	17
2XXX	負債總計		22,389,434	27	21,177,505	26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六)	12,065,568	14	12,065,568	1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七)	22,789,603	27	22,610,906	2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八)	3,887,851	5	2,938,59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9,271,079	23	20,434,720	2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九)	3,310,848	4	2,754,695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六)	-	-	(162,874)	-
3XXX	權益總計		61,324,949	73	60,641,613	74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3,714,383	100	\$ 81,819,118	100

董事長：苗豐強



經理人：何繼武



會計主管：黃秀玲



神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三)	\$ 2,211,820 100	\$ 9,919,393 100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六(十一)(十二)及七	(35,715) (2)	(43,795) -
6900 營業利益		2,176,105 98	9,875,598 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及七	28,250 1	56,713 -
7010 其他收入		30 -	-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95) -	95,66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五)及七	- -	(19,70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785 1	132,671 1
7900 稅前淨利		2,203,890 99	10,008,269 10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三)	(420,260) (19)	(714,055) (7)
8200 本期淨利		\$ 1,783,630 80	\$ 9,294,214 9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九)	(\$ 962,883) (43)	\$ 820,291 8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六(三)(九)	(751,511) (34)	(1,722,691) (17)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714,394) (77)	(902,400) (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六(三)(九)	1,886,527 85	2,019,189 2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1,886,527 85	2,019,189 2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72,133 8	\$ 1,116,789 1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55,763 88	\$ 10,411,003 10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四)	\$ 1.48	\$ 7.7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十四)	\$ 1.46	\$ 7.75

董事長：苗豐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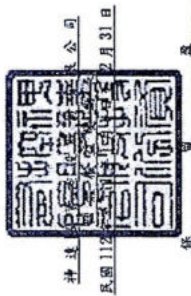
經理人：何繼武



會計主管：黃秀玲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註冊資本	公積金	法定盈餘公積金	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總額
111年									
111年1月1日	\$ 12,065,568	\$ 22,590,282	\$ 1,744,713	\$ 14,549,186	\$ 2,268,405	\$ 4,116,843	\$ -	\$ 239,876	\$ 52,558,311
本期淨利	-	-	-	9,294,214	-	-	-	-	9,294,214
未附其他綜合損益	-	-	-	13,527	-	(915,927)	-	-	1,116,7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307,741	-	(915,927)	-	-	10,411,003
110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93,885	(1,193,885)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2,413,114)	-	-	-	-	(2,413,114)
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58,881	-	19,366	-	(19,366)	-	-	58,881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份視同庫藏股交易	(6,300)	-	-	-	-	-	-	77,002	70,702
子公司收到母公司現金股利	-	18,501	-	-	-	-	-	-	18,501
子公司處分採附權認購法之投資調整數	(50,927)	-	-	717	-	(717)	-	-	(50,927)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164,709	-	(176,922)	-	-	(12,213)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469	-	-	-	-	-	-	469
112年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2,065,568	\$ 22,610,906	\$ 2,938,598	\$ 20,434,720	\$ 249,216	\$ 3,003,911	\$ -	\$ 162,874	\$ 60,641,613
112年1月1日	\$ 12,065,568	\$ 22,610,906	\$ 2,938,598	\$ 20,434,720	\$ 249,216	\$ 3,003,911	\$ -	\$ 162,874	\$ 60,641,613
本期淨利	-	-	-	1,783,630	-	-	-	-	1,783,630
未附其他綜合損益	-	-	-	3,000	-	(1,717,394)	-	-	172,1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786,630	-	(1,717,394)	-	-	1,955,763
111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49,253	(949,253)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1,568,524)	-	-	-	-	(1,568,524)
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629)	-	37,585	-	(37,585)	-	-	(629)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份視同庫藏股交易	-	164,225	-	11,377	-	-	-	162,874	315,722
子公司收到母公司現金股利	-	12,026	-	-	-	-	-	-	12,026
子公司處分採附權認購法之投資調整數	-	-	-	799	-	(799)	-	-	-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459,501	-	(427,048)	-	-	(32,453)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982	-	-	-	-	-	-	982
出售子公司股權調整數	-	2,085	-	-	(1,644)	-	-	-	441
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2)	-	-	-	-	-	-	(2)
112年12月31日	\$ 12,065,568	\$ 22,789,603	\$ 3,887,851	\$ 19,271,079	\$ 1,635,667	\$ 1,675,181	\$ -	\$ -	\$ 61,324,949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03,890	\$ 10,008,26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四)(十一)	796	79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六(三)	(2,026,997)	(9,863,427)
利息收入	六(十)	(28,250)	(56,713)
股利收入	六(二)	(184,823)	(55,966)
利息費用	六(五)及七	-	19,7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預付款項		(57)	(12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68,2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		(13,015)	9,09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26,642)
其他流動負債		114	(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48,342)	103,234
收取之利息		28,591	55,859
收取之股利		1,378,332	1,171,617
支付之利息		-	(20,619)
支付之所得稅		(157,290)	(69,6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01,291	1,240,48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資金貸與關係人借出數	七	(3,547,727)	(15,992,705)
資金貸與關係人返還數	七	4,547,727	18,606,88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4,141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0,689)	(14,438,890)
預付投資款增加		(25,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18,452	(11,824,7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關係人借款增加數	六(十五)及七	1,730,472	24,096,530
關係人借款償還數	六(十五)及七	(961,146)	(9,822,809)
發放現金股利	六(八)	(1,568,524)	(2,413,114)
逾期未領取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六(七)	992	4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798,206)	11,861,07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221,537	1,276,8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302,899	26,0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524,436	\$ 1,302,899

董事長：苗豐強



經理人：何繼武



會計主管：黃秀玲



附件四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關於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神達 <u>投資</u> 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名為 MiTAC Holdings Corporation。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關於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神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名為 MiTAC Holdings Corporation。	配合實務作業需要。
第三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項目：H201010 一般投資業。	第三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項目： <u>一、H201010 一般投資業。</u> <u>二、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u> <u>三、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u> <u>四、F401010 國際貿易業。</u> <u>五、G801010 倉儲業。</u> <u>六、I103060 管理顧問業。</u> <u>七、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u> <u>八、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u> <u>九、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u> <u>十、I501010 產品設計業。</u> <u>十一、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u> <u>十二、IH01010 產業控股公司業。</u> <u>十三、J202010 產業育成業。</u> <u>十四、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u>	配合業務營運發展需要。
第四條 本公司 <u>以投資為專業</u> ，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四條 本公司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配合實務作業需要。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置董事七至 <u>十</u> 人，其中獨立董事至少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連選得連任，選任後得經董事會決議為本公司董事購買責任保險。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及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置董事七至 <u>十二</u> 人，其中獨立董事至少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連選得連任，選任後得經董事會決議為本公司董事購買責任保險。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及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	配合實務作業需要。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第二十八條 本章程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訂立。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1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1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5 月 30 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	第二十八條 本章程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訂立。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1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1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5 月 30 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 <u>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8 日。</u>	增列修正次數及日期。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8 日

附件五

神達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三條 （股東會召集及開會通知）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方式之變更應經董事會決議，並最遲於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寄發前為之。 (以下略)	第三條 （股東會召集及開會通知）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u>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除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另有規定外，應以章程載明，並經董事會決議，且視訊股東會應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u>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方式之變更應經董事會決議，並最遲於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寄發前為之。 (以下略)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 112 年 3 月 17 日臺證治理字第 1120004167 號公告修正。
第二十四條 （訂定及修正日期） 本議事規則訂定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1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8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6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9 日。	第二十四條 （訂定及修正日期） 本議事規則訂定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4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1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8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6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9 日。 <u>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13 年 5 月 28 日。</u>	增加修正日期。